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二十年八月一日

星期六

第一三五五號

陝西省政府公報

陝西省政府秘書處第三科公報股編印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尙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目錄

○命令○

省政府訓令三件
省政府指令二件

○法規○

國民政府主計處辦理各機關歲計會計統計人員暫行規程

○例文○

陝西省民政廳核閱各機關例行公文表

命 令

●陝西省政府令

▲訓令

●陝西省政府訓令

教育廳

令 政廳

各縣長

爲奉 令修正市縣文獻委員會組織大綱第六條條文仰遵照由

爲令飭事案奉

行政院令開爲令遵事查前據內政部呈爲依據內政會議決議案擬具市縣文獻委員會組織大綱草案齋請鑒核一案到院當經飭據教育部核議具覆由院修正令行各省市政府遵照並轉呈鑒核備案各在案茲奉

國民政府第一八一七號指令開呈件均悉查該項組織大綱大致尙妥惟第六條末應加「但須呈報省政府核准」九字以臻完密仰即轉飭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省政府即便遵照

此令等因奉此除呈覆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廳長即便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七月二十九日

△陝西省政府訓令

令各機關
縣長

爲奉 行政院令發所得捐徵收條例令仰飭屬遵照由

爲令飭事案查所得捐一項本年二月間曾奉

行政院令催提解到陝當以陝省財政困難已極各機關職員俸薪按成發給在此減薪期間此項所得捐應按實發數征收且一二兩月分俸薪均經先後領支依成追扣甚感困難擬自本年三月分起征以利進行等語呈覆並通令各機關依限扣繳去後旋據本政府秘書處轉送教育廳函稱所得捐征收條例第五條第二項每月薪俸在五元以上一百元以下者征收百分之一與十九年七月中央黨部刊行之黨務法規輯要內載在五十一元以上一百元以下者征收百分之一不符懇請核示前來當以並未再奉續發修正條例究應何所適從復經據情呈請

行政院鑒核示遵在案茲奉第二五七九號指令內開呈悉查所得捐徵收條例前經中央於十六年六月間頒布施行並經本院於十七年十二月抄發各部會各省市政府遵照各在案原條例第五條第一項條規定每月薪俸在五元以上一百元以下者不徵收同條第二項規定每月薪俸在五十一元以上一百元以

下者徵收百分之。仰即遵照辦理可也此令等因計抄發所得捐征收條例一份奉此除分別函令外合行印發原頒條例令仰該口即便遵照原案自本年三月份起按俸薪實發數照扣解繳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計印發所得捐征收條例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年七月廿九日

所得捐徵收條例

本黨爲準備黨員撫卹金起見得向國民政府及國民政府以下各機關人員徵收所得捐其徵收責任由中央及中央以下各黨部任之

第一條 國民政府及國民政府直轄各機關由中央黨部秘書處會計科直接徵收之

第二條 省政府特別市政府及省政府直轄各機關由所屬省黨部或特別市黨部徵收彙解中央黨部會計科

第三條 縣政府及縣政府直轄各機關由縣黨部徵收彙解省黨部再由省黨部轉解中央黨部會計科

第四條 市政府及市政府直轄各機關由市黨部征收彙解省黨部再由省黨部轉解至中央黨部會計科

第五條 征收額如下表

- (一) 每月薪俸在五十五元以下者不征收
- (二) 每月薪俸在五十一元以上一百元以下者征收百分之一
- (三) 每月薪俸在一百零一元以上二百元以下者征收百分之二
- (四) 每月薪俸在二百零一元以上三百元以下者征收百分之三
- (五) 每月薪俸在三百零一元以上四百元以下者征收百分之四
- (六) 每月薪俸在四百零一元以上五百元以下者征收百分之五
- (七) 每月薪俸在五百零一元以上六百元以下者征收百分之六
- (八) 每月薪俸在六百零一元以上七百元以下者征收百分之七
- (九) 每月薪俸在七百零一元以上八百元以下者征收百分之八

第六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所得捐征收細則

- 一 凡各機關及各級黨部徵收所得捐其徵收手續須照本細則辦理之
- 二 徵收事宜由所屬各級黨部及主管各機關會計員執行之
- 三 每屆月終時各機關會計須按全部職員薪額不論是否黨員依照「徵收條例」分別征收彙交所

屬黨部

- 四 各機關各黨部所征得之款統限於徵收完竣五日內連同報告表按級彙解中央會計科核收
- 五 前項按級彙解手續須依左列各項辦理之
 - 甲 凡縣政府及縣政府直轄各機關之所得捐由各該機關彙送縣黨部復由縣黨部轉解省黨部再由省黨部轉解中央會計科
 - 乙 凡市政府及市政府直轄各機關之所得捐由各該機關彙送市黨部復由市黨部轉解省黨部再由省黨部轉解中央會計科
 - 丙 凡特別市政府及特別市政府直轄各機關之所得捐由各該機關彙解特別市黨部復經特別市黨部彙解中央會計科
 - 丁 凡省政府及省政府直轄各機關之所得捐由各該機關彙解省黨部復由省黨部彙解中央會計科
 - 戊 凡國民政府及國民政府直轄各機關之所得捐由各該機關直接彙解中央會計科
- 六 各省黨部所征收之所得捐除江蘇省黨部外應由各該地中央銀行匯來如中央銀行尙未成立得由中國或交通銀行匯解
- 七 各省黨部因特別情形不能將所征之所得捐彙解中央應即將該款用「中央財務委員會」名義

存於中央銀行如中央銀行尚未成立得存中國或交通銀行

八 所征所得捐除經中央常務會議議決准予移用外各級黨部概不得移作他用

九 各機關及各級黨部之征收報告應依中央頒發表冊式樣按照「表冊說明」分別填明

十 凡各機關之征收報告表應經該機關長官及會計簽名蓋章至各級黨部則須常務委員及會計簽名蓋章

十一 凡新舊交代時舊任征至卸任之日止所得捐繳解所屬黨部並呈報告各級黨部備案新任應按舊任卸事之次日起始征收

十二 各機關各級黨部會計更替時須將經征款項簿冊等件移交新任會計接收交代清楚方能離職

前項移交其接收人應將接收情形詳細呈報備案

十三 各職員離職時應照其本月實支薪額征收百分之若干其在月中月底新委者亦同

十四 辦公費及交際費津貼旅費救濟費撫卹費概不征收所得捐

十五 凡經手會計人員如有吞款潛逃及其他中飽情事一經查明屬實應即分別嚴重處分

十六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提議修改之

十七 本細則自中央核准公布日實行之

▲所得捐報告程序細則

甲 國內被征收機關報告

- 一 凡市政府及市政府直轄各機關其徵收所得捐報告表應填四份一存案一送市黨部一送省黨部一送中央黨部備查
 - 二 凡縣政府及縣政府直轄各機關其報告表應填四份一存案一送縣黨部一送省黨部一送中央黨部備查
 - 三 凡特別市政府及特別市政府直轄各機關其報告表應填三份一存案一送特別市黨部一送中央黨部備查
 - 四 凡省政府及省政府直轄各機關其報告表應填三份一存案一送省黨部一送中央黨部備查
 - 五 凡國民政府及國民政府直轄各機關其報告表應填二份一存案一送中央黨部備查
- ### 乙 國內各級黨部徵收報告
- 一 凡市黨部應填報告表四份一存案一送縣黨部一送省黨部一送中央黨部備查
 - 二 凡縣黨部應填報告表三份一存案一送省黨部一送中央黨部備查
 - 三 凡特別市黨部應填報告表二份一存案一送中央黨部備查
 - 四 凡省黨部應填報告表二份一存一送中央黨部備查

陝西省政府訓令 不另行文

令各機關
縣長

爲奉 令抄發國民政府主計處辦理各機關歲計會計統計人員暫行規程令仰知照由

爲登報通令事案奉

行政院第三四三八號訓令內開爲令知事案奉

國民政府第三四九號訓令開查國民政府主計處辦理各機關歲計會計統計人員暫行規程現經制定明令公布應即通飭施行除分令外合行抄發該規程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件令仰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國民政府主計處辦理各機關歲計會計統計人員暫行規程一份奉此合行照抄原件登報通令仰該口即便知照此令

計抄發國民政府主計處辦理各機關歲計會計統計人員暫行規程一份（見法規欄）

中華民國二十年七月卅一日

●指令

●陝西省政府指令

令隴縣縣長鄧霖生

呈一件呈報公安局局員張述先等在尖山子勦匪異常出力請酌予給獎以示鼓勵由

呈悉查本政府前訂陝西省剿匪獎叙暫行規則業經公布並分發遵照在案據稱該縣公安局局員張述先巡官趙德福剿匪出力自應依照該項規則第三條第三項之規定應由民政廳議獎以資鼓勵據呈前情除令行民政廳查核辦理外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七月二十五日

陝西省政府指令

令涇陽縣縣長王昭德

呈一件呈報出巡日期並暫委第二科科長余鏡如代行職務請鑒核備查由

呈悉准予備查仍將巡視地方暨督團剿匪各情形分別報核仰即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七月二十五日

法 規

國民政府主計處辦理各機關歲計

會計統計人員暫行規程

第一條 本規程依照國民政府主計處組織法制定之

第二條 各機關辦理歲計會計統計人員由主計處依組織

第三條 法之規定分別緩急次第設置之
各機關主辦歲計會計統計人員分爲左列三等其等次

由主計處視其事務之繁簡定之

會計長統計長由國民政府簡任

會計主任統計主任由主計處薦任

三 會計員統計員由主計處委任

第四條 各機關佐理歲計會計統計人員之名額等級由主計處

按其事務之需要定之

第五條 各機關歲計會計事務均歸該機關之會計長會計主任

或會計員主辦其統計事務之簡單者亦歸兼辦

第六條 各機關之統計事務除簡單者依前條規定辦理外均歸

統計長統計主任或統計員主辦

第七條 各機關主辦歲計會計統計人員應直接對於主計處負

責並分別受該管上級機關主辦歲計會計統計人員之

監督指揮仍依法受所在機關長官之指揮

第八條 各機關佐理歲計會計統計人員應分別受該機關主辦

歲計會計統計人員之監督指揮

例 文

陝西省民政廳核閱各機關例行公文表 民國二十一年七月廿八日

原呈機關 長官名姓 案

甯遠縣長 李春官 呈報六月份放足情形報告表

第九條 各機關歲計會計統計人員之敘級由主計處辦理之並

行知所在機關

前項人員之俸給及其他應支經費由主計處決定行知

所在機關編入其預算

第十條 各機關主辦歲計會計統計人員對於所在機關原定歲

計會計統計部份之組織認為有修正之必要者得擬具

修正案呈請主計處或呈由該管上級機關主辦歲計會

計統計人員核轉主計處核辦

第十一條 各機關辦理歲計會計統計人員之辦事章則分別另

訂之

第十二條 本規程自公布之日施行

山 指

令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表存此令

甘肅縣長 劉學海

呈報五月份放足情形報告表請備查

呈表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存此令

天水縣長 史廷

呈報六月份中旬放足調查表

呈及附件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靖邊縣長 李春

呈報六月八日剪髮廣告表

呈表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表存此令

靖邊縣長 李官春

呈報該縣公安局長到差日期呈請核

呈及履歷均悉准予備查仰即轉飭知照此令

高陵縣長 李官山

呈報該縣公安局長到差日期呈請核

呈及履歷均悉准予備查仰即轉飭知照此令

中部縣長 張步瀛

呈報該縣公安局長到差日期呈請核

呈及履歷均悉准予備查仰即轉飭知照此令

扶風縣長 王錦榮

呈報該縣公安局長到差日期呈請核

呈及履歷均悉准予備查仰即轉飭知照此令

扶風縣長 王紹沂

呈報該縣公安局長到差日期呈請核

呈及履歷均悉准予備查仰即轉飭知照此令

白河縣長 高原

呈報該縣公安局改組情形并預算表請核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白河縣長 高原

呈報該縣公安局改組情形并預算表請核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平利縣長 沈惠行

呈報該縣消防用器因災被毀無從填報

呈表均悉查核表列各節尚無不合准予備查

平利縣長 沈惠行

呈報該縣消防用器因災被毀無從填報

仰即知照此令表存

耀縣縣長 高幹丞

呈報該縣公安局三月六日至六月卅日各項工作表冊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轉飭知照此令

富平縣長 米森若

呈報美國人金尼伯來陝遊覽並請護照表一份

呈表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表存此令

省會公安局 申桐

呈報劉前任處理匪取獲槍彈等物情形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省會公安局 王昭德

呈報劉前任處理匪取獲槍彈等物情形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麟游縣長 伯孤

呈復該縣並無准演映之電影片無從填表請核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麟游縣長 杜炳言

呈復該縣並無准演映之電影片無從填表請核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麟游縣長 杜炳言

呈復該縣並無准演映之電影片無從填表請核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麟游縣長 杜炳言

呈復該縣並無准演映之電影片無從填表請核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麟游縣長 杜炳言

呈復該縣並無准演映之電影片無從填表請核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麟游縣長 杜炳言

呈復該縣並無准演映之電影片無從填表請核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麟游縣長 杜炳言

呈復該縣並無准演映之電影片無從填表請核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麟游縣長 杜炳言

呈復該縣並無准演映之電影片無從填表請核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麟游縣長 杜炳言

呈復該縣並無准演映之電影片無從填表請核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麟游縣長 杜炳言

呈復該縣並無准演映之電影片無從填表請核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陝西省政府公報

府施縣長

石表華

呈請二十六年六月十五日至廿一日週報表

同

上

商縣縣長

李性夫

呈報案偵破唐匪侵擾情形並縣佐局長先後離寨回寨日期請鑒核

同

上

岐山縣長

尙武

呈報遵令發給該縣公安局警長劉振邦一次郵金洋五十元請鑒核

同

上

山陽縣長

楊澤清

呈請六月廿二日至廿八日盜匪情形及駐軍狀況週報表請鑒核

同

上

寶川縣長

史秉貞

同

同

上

甘肅縣長

劉學海

同

同

上

石泉縣長

趙志鶴

同

同

上

商陽縣長

郭鴻勛

呈請六月份中旬盜匪情形及駐軍狀況表請鑒核

同

上

郿陽縣長

王關

同

同

上

沔陽縣長

莊際平

同

同

上

商縣縣長

李性夫

呈請六月廿四日至卅日盜匪情形及駐軍狀況週報表請鑒核

同

上

富平縣長

米森若

同

同

上

扶風縣長

陳錦榮

呈請六月廿二日至廿八日盜匪情形及駐軍狀況週報表請鑒核

同

上

保安縣長

安慶豐

同

同

上

淳化縣長

溫偉

同

同

上

寧強縣長

仲鼎漢

同

同

上

中部縣長

張步瀛

同

同

上

興平縣長

沈惠行

呈請六月二十九日至七月五日盜匪情形及駐軍狀況週報表請鑒核

同

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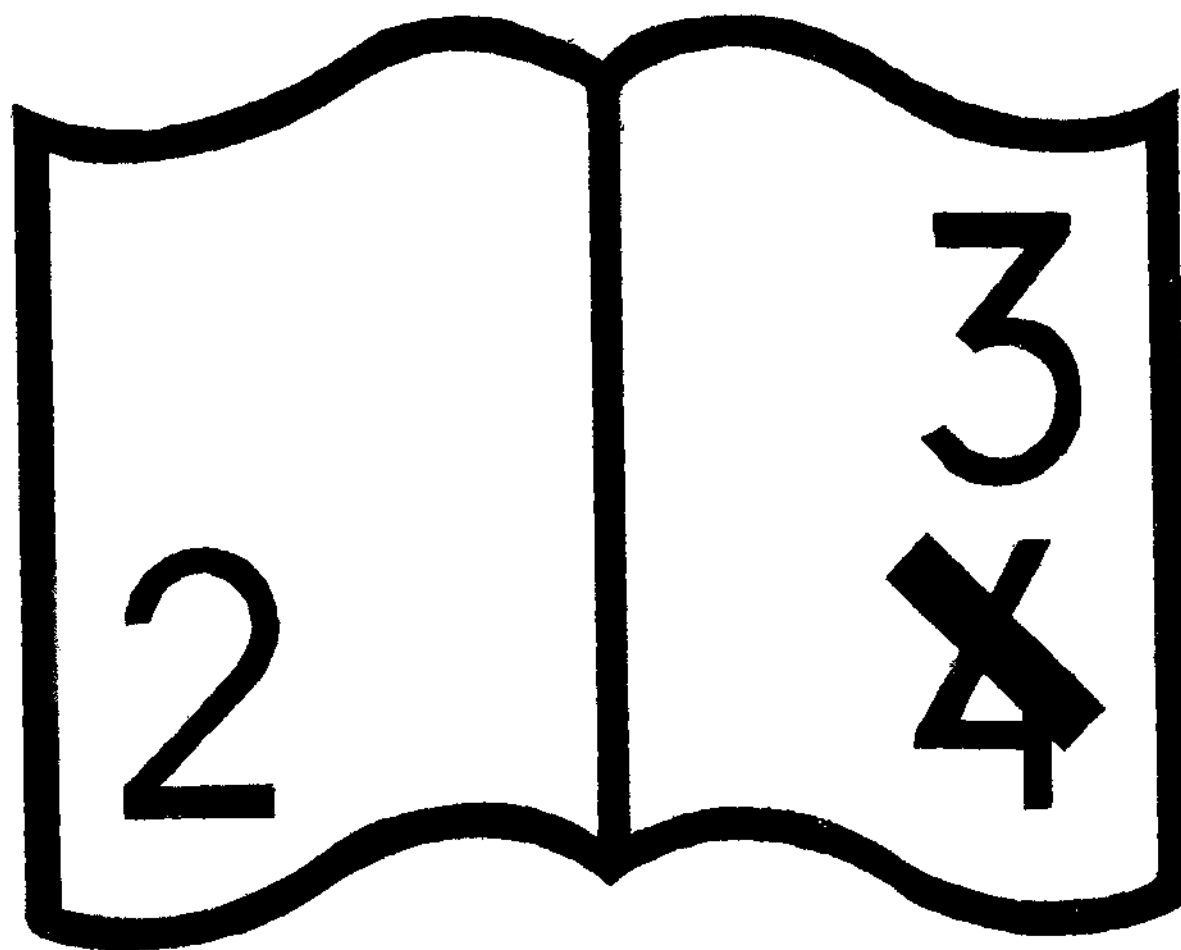
呈表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表存此令

乾縣縣長	李鑑堂	呈請六月二十九日至七月五日盜匪情形及駐軍狀況 週報表請鑒核	呈表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表存此令
寶雞縣長	余鴻陞	呈請六月二十六日至七月二日盜匪情形及駐軍狀況 週報表請鑒核	呈表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表存此令
甘泉縣長	劉學海	呈請六月二十九日至七月五日盜匪情形及駐軍狀況 週報表請鑒核	呈表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表存此令
中部 長	張非瀛	同	同
淳化縣長	溫偉	同	同
澄城縣長	葉舟	呈請六月二十九日至七月五日盜匪情形及駐軍狀況 週報表請鑒核	呈表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表存此令
柞水縣長	史運廷	呈請六月八日至十四日盜匪情形及駐軍狀況 週報表請鑒核	呈表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表存此令
嵐皋縣長	李泌如	呈請六月二十二日至二十八日盜匪情形及駐軍狀況 週報表請鑒核	呈表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表存此令
郿縣縣長	王介	同	上
宜君縣長	羅傳甲	呈請六月十五日起至二十一日止盜匪情形及駐軍 狀況週報表請鑒核	呈表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表存
潼關縣長	羅傳甲	呈請六月二十九日至七月五日盜匪情形及駐軍狀況 週報表請鑒核	呈表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表存
華縣縣長	彈雲程	同	上
石泉縣長	趙志鶴	同	上
隴縣縣長	鄧雲生	同	上
旬川縣長	中平貞	同	上
寧強縣長	仲鼎漢	同	上
唐陵縣長	石表華	同	上

陝西省政府公報

鄜陽縣長	王 闢	早齋六月十五日至二十一日盜匪情形及駐軍狀況週報表請鑒核	早悉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表存
次川縣長	楊登壽	同	上 同
乾縣縣長	李鑑堂	早齋七月六日至十二日匪盜情形及駐軍狀況週報表請鑒核	早表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表存
興平縣長	沈惠行	同	上 同
沔縣縣長	莊際平	早齋六月十日至二十八日兩週盜匪情形及駐軍狀況週報表請鑒核	早表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郃陽縣長	王 闢	早齋六月 十二日至二十八日盜匪情形及駐軍狀況週報表請鑒核	早表均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表存
華昌縣長	宋秀峯	早報該縣公安局六月份各種日報表請鑒核備查	呈覽表冊均悉准予備查仰即轉飭知照此令
石泉縣長	趙志鶴	口獲近年未發生偷耕牛請鑒核	早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南鄭縣長	溫良儒	同	前 同
柞水縣長	史漢廷	同	前 同
澄城縣長	葉 舟	同	前 同
橫山縣長	艾光顯	同	前 同
華陰縣長		早報該縣公安局六月份各種日報表	呈表均悉准予備查仰即轉飭知照此令
白水縣長	石銘緒	早報該縣公安局及洛北公安局改組情形	早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備 考 以上各件本廳不另指令各該機關見此表後應將原呈卷內黏簽註明指令登載某月日省政府公報內以便稽查



编码错误

陝西省政府秘書處啟事

逕啟者奉

主席諭每星期二四六三日上午十時至十二時在省府接見來賓星期一三五三日上午十時至十二時在新城接見來賓除此規定時間外概不接見等因奉此合亟登報通告即希週知此啟

陝西省政府秘書處啟事

逕啟者奉

秘書長諭每星期一三五三日上午

午十時至十二時在本處接見來賓過時恕不接待此啟

報		本	
目價告廣	目價費報	目價告廣	目價費報
一、按照字數計算登一日每日每字洋七厘	一、每日出一號每號洋五分	一、廣告費須先交付外埠匯兌不進之處	一、每月洋一元五角
三日五厘 七日四厘 一月三厘五	一、每三個月洋四元	半年三厘全年二厘	一、每六個月洋七角五分
准以郵票代現惟以半分	一、全年洋一十四元	一分四分者為限	一、外埠每月加郵費一角五分

